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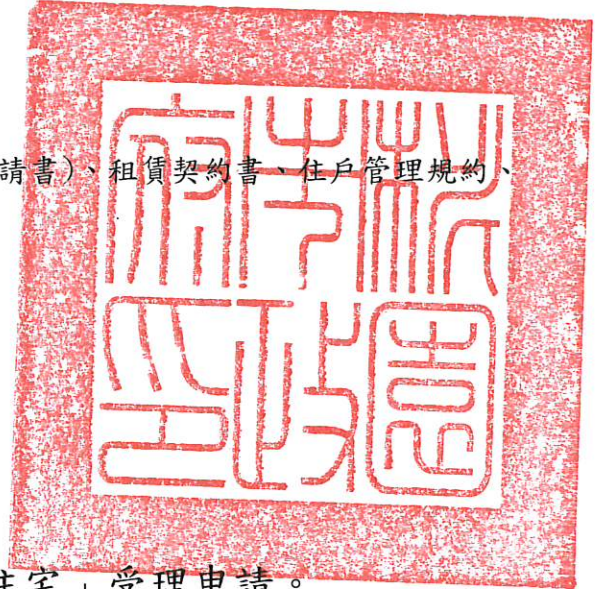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住服字第10901041121號

附件：桃園市八德一號社會住宅申請須知(含申請書)、租賃契約書、住戶管理規約、
八德一號社會住宅分級租金表各1份



主旨：公告「桃園市八德一號社會住宅」受理申請。

依據：依桃園市社會住宅出租辦法第7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申請期間：自民國109年7月1日(星期三)起至109年7月21日(星期二)止。

二、租賃標的、租期、租金：

(一)標的位置：桃園市八德區建德路101、103、105號。

(二)戶數：共計418戶住宅單元。

(三)停車位數：汽車停車位302格，機車停車位560格，將另行公告承租申請方式。

(四)租期：以3年為一期，租期屆滿得申請續約一次，合計不得超過6年，惟符合住宅法第4條經濟或社會弱勢身分，或其他特殊情形經本府專案核准，租期得酌予延長。

(五)租金：住宅部分租金含管理費，詳八德一號社會住宅分級租金表；停車位部分，將另行公告。

三、申請資格及戶數分配：

(一)一般戶(70%)：292戶(含警消戶21戶)。

(二)政策戶(30%)：126戶(含原住民戶21戶)。

裝

訂

線

四、受理機關：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(桃園市桃園區力行路300號，(03)3324700)。

五、申請方式：

(一)現場申請：至本府住宅發展處(桃園市桃園區力行路300號1樓)或八德區公所(桃園市八德區中山路47號4樓)辦理(受理申請期間之上班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午8時至下午5時；八德區公所中午不收件)。

(二)線上申請：於109年7月1日上午8時至109年7月21日下午5時至桃園市社會住宅申租管理系統網站填寫申請書，並上傳相關文件(網址：<http://housing.tycg.gov.tw/HouseRent/portal/default>)。

六、詳細公告內容，如「桃園市八德一號社會住宅申請須知」；附件資料及相關訊息，請至本府住宅發展處網站(網址：<http://ohd.tycg.gov.tw/>)、桃園市社會住宅申租管理系統網站瀏覽、下載，若有修正，以上開網頁最新公告為準。

七、若有未盡事宜，依「桃園市社會住宅出租辦法」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市長鄭文燦